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NSOFT CORPORATION

匯財軟件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匯財軟件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有資料，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之虧損相比，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將錄得溢利。此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所致：

- (i) 總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金融交易軟件解決方案業務分部之收益增加約4,300,000港元、轉介業務分部收益增加約7,400,000港元及確認其他互聯網金融平台業務之新增分部產生之收益約6,200,000港元；
- (ii) 行政開支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增加約12,000,000港元；及
- (iii) 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並無產生上市費用(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8,100,000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為依據，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目或資料為依據。本公司正在就本集團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作最後定稿。預期本集團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中旬刊發，屆時將披露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業績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匯財軟件公司
主席
陳錫強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港先生及Lawrence Tang先生，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陳錫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筠翎女士、戴文軒先生及袁紹槐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www.finsoftcorp.com刊登。